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9-018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19年03月15日、03月1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于2019年0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9-010)。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869,409,966.3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85,709.5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8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4、公司近期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89.676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0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11月15日开市起复牌;2018年1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相关公告,对本次重组相关情况进行了披露,2019年0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2019年01月18日,公司本次重组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受理;2019年01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069号);2019年03月01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06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文件;公司于2019年03月0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了补充修订,并于2019年03月0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更新披露了《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06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文件;2019年03月13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2019年第8次工作会议,经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蓝黛传动,证券代码:002765)于2019年03月13日开市起停牌,于2019年03月14日开市起复牌。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堂福先生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具体内容为:"根据公司已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鉴于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规模较小,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保障公司乘用车自动变速器及零部件、新能源变速器等项目建设的重大资金支出,在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未来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的前提下,本人提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人承诺:作为公司董事长,在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对本提议形成的议案投赞成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投赞成票"。公司董事会收到上述提议后,过半数以上董事以通讯方式讨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一致同意公司董事长的提议,同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提议形成的议案时投赞成票。

6、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8、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9、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业绩快报已披露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85,709.5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8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披露数据与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2018年度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作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3、提议人提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提议方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已披露信息,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17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反馈的审计调整事项,经公司确认并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的结果,与公司2018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3,612,139,185.60	3,648,403,652.43	4,134,033,331.52	-11.75%
营业利润	52,839,856.61	-141,917,222.96	212,217,853.15	-166.87%
利润总额	47,269,704.32	-148,014,936.97	214,523,964.40	-16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88,066.22	-120,076,074.66	192,704,161.18	-16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69	-0.1017	0.1632	-16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3.76%	6.06%	-9.8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总资产	14,155,084,379.88	14,656,243,726.13	14,269,134,477.00	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81,350,344.19	3,117,489,993.47	3,257,386,685.81	-4.29%
股本	1,180,800,000.00	1,180,800,000.00	738,000,000.00	6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8	2.64	4.41	-40.14%

注: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披露了《2018年度业绩快报》,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18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3,612,139,185.6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62%;营业利润52,839,856.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5.10%;利润总额47,269,704.3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588,066.2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7.38%。

(二)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反馈的审计调整事项,经公司确认并进行调整后的财务报表,2018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3,648,403,652.4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75%;营业利润-141,917,222.9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6.87%;利润总额-148,014,936.9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9.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076,074.6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2.31%。

(三)造成以上差异的主要原因:

1、根据应收账款可收回情况,按照谨慎原则调整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再次进行了分析和评估,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上两项因素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根据最新获取的合营企业收益情况,计算确认长期投资收益,调减了投资收益。

(四)董事会对内部责任人的认定和处理情况

公司将对本次业绩快报部分数据出现较大差异的原因进行认真核查和分析,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牵头,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进行责任认定,责成经营层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经济责任考核和行政处分;同时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业务培训、提升监督管理力度,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知识技能水平,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快报的修正向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三、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数据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反馈的审计调整事项,经公司确认并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的结果,与公司2018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9-011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erae乌兹别克斯坦相关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四十四次、四十六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四次、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航天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上航控股"或"买方")于2017年9月28日与erae cs Co., Ltd.(以下简称"erae cs"或"卖方")、erae ns Co., Ltd.签署的《修订及重述之股份购买协议》,协议约定在买方完成对于剥离汽车非热交换业务后的存续erae Automotive Systems Co.,Ltd(以下简称"erae Auto")51%股权收购后的六个月届满之后,且Posco Daewoo已将其持有的全部erae Auto股权转让予erae cs之后,erae cs可以向买方出售不附带任何和全部权利负担的erae Auto 19%股权。(详见公告2017-030、031、089、096、095、110)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各方协商,对《股份购买协议》及其附录5《股东协议》进行修订(详见公告2019-006),其中删除《股份购买协议》关于erae Auto购买erae cs所持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的约定,现就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不属于本次重组的估值范围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完成汽车非热交换业务剥离后的erae Auto70%股权。erae乌兹别克斯坦是erae?cs持有40%股权的参股公司,不属于本次重组估值范围内的标的资产。

二、《股份购买协议》约定erae乌兹别克斯坦股权收购的原因

公司通过香港上航控股收购完成汽车非热交换业务剥离后的erae Auto旨在整合公司子公司上海爱斯达克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与erae Auto在汽车热交换业务的研发及生产等优势,发挥协同效应,增强全球竞争力。erae乌兹别克斯坦系一家在乌兹别克斯坦从事汽车热交换相关产品组装业务的企业。

在与erae?cs磋商收购erae Auto过程中,基于充分整合汽车热交换业务资源之目的,各方在《股份购买协议》中约定了在完成erae Auto 51%股权交割后六个月届满之后,受限于政府机构批准以及erae Auto与erae?cs进一步合意等条件,erae Auto有权购买erae?cs所持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的相关安排。

三、终止收购erae乌兹别克斯坦股权的原因

在完成erae Auto 51%股权交割后,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erae乌兹别克斯坦进行了相关调查。经调查,erae乌兹别克斯坦目前系在乌兹别克斯坦境内从事汽车热交换相关产品组装业务,其主要客户为通用汽车与当地企业共同成立的合资公司,目前通用汽车已从该合资公司中退出。

由于乌兹别克斯坦主要货币苏姆兑美元汇率波动较大,erae乌兹别克斯坦最近几年的经营状况并不稳定。同时,受通用退出合资公司影响,未来乌兹别克斯坦整车市场变化情况较难预估,未来收回投资收益存在风险。出于上述原因考虑,公司认为继续推进收购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难以达到发挥汽车热交换业务协同效应、提升公司业务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目的。经与erae?cs沟通协商,终止了购买erae?cs所持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的相关安排。

四、终止收购erae乌兹别克斯坦股权的影响

erae乌兹别克斯坦是erae?cs持有40%股权的参股公司,不属于本次重组估值范围内的标的资产,加之其主要客户拟退出乌兹别克斯坦市场以及汇率波动等因素,难以与公司的汽车热交换业务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本次终止收购erae乌兹别克斯坦40%股权对本次重组无实质影响。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隆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0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2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3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1次分红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鼎隆债券A	华夏鼎隆债券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4061	004062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73	1.0058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9,725,197.21	59.9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各基金份额类别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945,039.45	11.99
本次各份额类别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70	0.058

注:根据《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每10份华夏鼎隆债券A应分配金额为0.015元,每10份华夏鼎隆债券C应分配金额为0.012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3月21日
除息日	2019年3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3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19年3月21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19年3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19年3月25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9年3月2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在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其他销售机构交易账户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销售机构

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为本公司及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amcfortune.com,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19-009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持有公司股份16,346,03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03%,*注)的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复星创泓")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400,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2%;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本不超过2,700,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1%。

*注: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而新发行的41,972,884股股份已于2018年9月18日在深交所上市,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12,972,104股,复星创泓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故持股比例由6.03%变为5.22%。公司因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股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0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312,972,104股减少至312,971,804股,复星创泓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持股比例不变。

2018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复星创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复星创泓计划减持的时间过半。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0)。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收到复星创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现将复星创泓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7,150	1.22%	2018/9/19-2019/3/18	集合竞价	20.00-30.61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46,031	5.22%	12,518,881	4.00%
合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46,031	5.22%	12,518,881	4.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2、复星创泓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且在计划之内。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复星创泓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9-19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60.53亿元,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的担保。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为48.63亿元,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57%,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武汉市泰宇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宇商贸")为美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置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正华利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正华利")的全资子公司,承担武汉市硚口区农利村"城中村"综合改造项目的拆迁、安置补偿、开发工作。

为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董事长批准,泰宇商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浦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黄浦支行")办理住房开发贷款,用于美好名流汇K4项目工程建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0%。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泰宇商贸以其项目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武汉正华利以所持有的泰宇商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可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0亿元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且在股东大会批准的被担保人及额度范围内,单笔不超过10亿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长审批后实施。上述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不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本次融资担保前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美好置业	泰宇商贸	100	93.57%	0	8	11.12	否

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为泰宇商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前,已使用担保余额为0亿元。经2019年3月12日召开的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董事长审批,同意本次使用担保额度8亿元,累计使用额度8亿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泰宇商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4778778446;企业名称:武汉市泰宇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汤国强;注册资本:9,000万元;成立日期:1992年6月11日;登记机关: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住所:硚口区古田二路特1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与租赁(国家有专项规定经审批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服装、钢材、建筑材料、农副产品制造销售;针纺织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及本公司的附属企业生产的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泰宇商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61,335.08万元,负债总额为150,964.6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50,964.6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0,370.44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19.65万元,净利润-7,316.86万元。

截至2019年2月28日,泰宇商贸资产总额为168,186.73万元,负债总额为158,457.7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58,457.7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9,728.98万元;2019年1-2月,实现营业收入72.07万元,净利润-641.4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泰宇商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正华利的全资子公司,为负责开发武汉市硚口区长丰乡农利村"城中村"综合改造项目的项目公司。

经核实,泰宇商贸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房地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1)贷款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借款人:泰宇商贸

(2)借款种类:住房开发贷款

(3)借款用途:位于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特一号的美好名流汇K4项目工程建设。

(4)借款金额和期限:人民币8亿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

(5)借款利率:合同生效日与借款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0%。

(6)提款方式: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借款。

(7)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美好置业)、《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人:泰宇商贸)、《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武汉正华利)

2、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保证人:美好置业

(2)被担保的主债权:自2019年3月12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在人民币8亿元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依据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泰宇商贸的债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5)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3、最高额抵押合同

(1)抵押权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抵押人:泰宇商贸

(2)被担保的主债权:自2019年3月12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在人民币5,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依据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泰宇商贸的债权。

(3)抵押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4)抵押物:美好名流汇K4项目在建工程。

4、最高额质押合同

(1)质权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出质人:武汉正华利

(2)被担保的主债权:自2019年3月12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在人民币9,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工商银行黄浦支行依据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泰宇商贸的债权。

(3)质押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质权的费用。

(4)质物:武汉正华利所持有的泰宇商贸100%股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作为泰宇商贸的母公司,对该公司的资金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本次融资有利于泰宇商贸顺利筹措项目开发资金,推进公司在武汉市硚口区长丰乡农利村"城中村"综合改造项目的开发建设,保障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的顺利实现。

泰宇商贸所开发的美好名流汇项目周边配套资源齐全,市场潜力较大,预计项目盈利前景良好,项目销售回款能够保证泰宇商贸按时、足额支付债务本息,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0亿元融资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60.53亿元(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为84.11%。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房地产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额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21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17日—2019年3月18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7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12日(星期二)。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主持人:董事长连小明。

7、会议通知情况: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已于2019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刊载。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8,333,1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2225%。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6人,代表股份29,940,46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736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9人,代表股份98,273,6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9594%。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会议。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4,841,0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5071%;反对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6%;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48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015,2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2772%;反对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59%。

2、审议通过《关于在银行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4,848,5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51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48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022,7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294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59%。

3、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1,015,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2772%;反对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7059%。股东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015,2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2772%;反对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弃权3,425,1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59%。

4、《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选举赵素霞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86,512,3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8.0321%,通过选举。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686,5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3.5557%。

4.2选举雷志刚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86,512,3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8.0321%,通过选举。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686,5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3.5557%。

当选非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任职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22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问询函回复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108号)。现将有关问题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一、请公司说明处置闲置机器设备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出售时间、出售对象、成交金额、成交金额与评估值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该事项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回复:

2018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拟通过一台一议、招标和议标相结合,分类打包、部分打包以及整体打包的方式处置部分大型数控机床等闲置低效机器设备共计115台。2018年11月13日,公司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有103台机器设备完成交易,成交金额5,097.67万元,形成资产处置损失并减少2018年度利润7,817.87万元。另有9台机器设备于2019年2月28日前,已与交易对手签订了买卖合同,合同金额约1100万元,收取了部分定金或预收款,但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及会计准则规范,尚未达到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对2019年度损益的影响暂时无法确定。余下3台起重设备因没有意向购买方,此次不再继续处置。

此次完成交易的主要对手包括德阳思远重工有限公司、德阳平安重型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山东明晟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南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安阳睿恒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力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德阳澳德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涉及机器设备86台,成交金额5,047万元,交易数量、金额分别占总交易数量、金额的83%、99%。

此次完成交易